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重大资产购买项目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重大 资产购买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 荐")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 说明》。原财务顾问主办人陆亚锋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泰祥股份持 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长江保荐决定委派郑鹏飞先生 (简历详见附件)接替陆亚锋先生担任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持 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泰祥股份重大资产购买项目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为施 凡成先生和郑鹏飞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持续督 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陆亚锋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 郑鹏飞先生简历

郑鹏飞先生,硕士研究生,曾参与泰祥股份向创业板转板项目、新研工业及捷通铁路等IPO项目,派生科技、曙光股份等上市公司收购财务顾问项目。